**臺南市官田區渡拔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**

**112 學年度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**

壹、依據：

1.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2. 教保服務人員條例。
3. 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
貳、公告

1. 一次公告時間：112年12月11日(星期一)至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。
2. 方式：

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 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htm

本校(園)網站 <https://www.dbes.tn.edu.tw/>

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

參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

（一）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（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至辦理初試日止未滿10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）。

（二）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、第13條或第14條第1項各款情事者。

二、報名資格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報名資格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
 |
| 第2次報名資格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
3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1條所訂**助理教保員**資格者。
 |
| 第3次報名資格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
3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1條所訂**助理教保員**資格者。
4. 或大學以上畢業，且於任職前2年內，或任職後3個月內，接受基本救命術8小時以上者代理之。
 |
| 第4次之後報名資格 | 同上(第3次報名資格)。 |

肆、進用名額及聘期：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1名，備取2名。

一、實際進用日期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錄取人員 | 進用日期為113年1月22日 |
| 第2次甄選錄取人員 | 進用日期為113年1月23日 |
| 第3次甄選錄取人員 | 進用日期為113年1月24日 |
| 第4次甄選錄取人員 | 進用日期為113年1月25日 |

聘期依實際進用日期至113年3月4日止，學期中遇缺依序遞補（或以原教保員實際生產日止。)

伍、報名方式：

1. 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次一順位之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及本校(園)網站公告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報名時間 | 112年12月18日(星期一)至112年12月22日(星期五)上午8時~下午3時(逾時恕不受理） |
| 第2次報名時間 | 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8時~下午3時(逾時恕不受理） |
| 第3次報名時間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8時~下午3時(逾時恕不受理） |
| 第4次報名時間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上午8時~下午3時(逾時恕不受理） |

1. 地點及聯絡電話：本校幼兒園-蘋果班教室，電話06-6901908#15 洽蘇老師
2. 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3. **應繳交證件**：【**正本驗畢歸還，繳交影本**】
	1. 報名表1份
	2. 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	3. 教學檔案資料1份(A4大小5頁以內)
	4.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	5. 具教師資格者請檢附合格教師證
	6. 具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		1. 專科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之畢業證書(倘為102年8月1日(含)以後入學者，應再檢附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)。
		2. 非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者應檢附學程或學分證明文件。
		3. 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			1. 乙類或丙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			2. 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			3.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	7. 具助理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		1.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相關學程、科之畢業證書。
		2. 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			1. 甲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			2. 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			3.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	8.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 一、日期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日期 | 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2次甄選日期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3次甄選日期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4次甄選日期 | 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
 二、地點：本校二樓-E化教室。

柒、甄試方式及配分比例

1. **試教(60%)**：
	1. 範圍：主題自訂(自備教材、教具)
	2. 時間：每人10分鐘(第9分鐘響鈴1次，第10分鐘響鈴2次，立即結束)
	3. 試教現場無學生
2. **口試(40%)**：每人10分鐘，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為主。
3. 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

**甄試總成績最高為90分，最低為70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**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(園)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

1. 甄選結果通知：甄選結果將以電子郵件寄發個人成績給考生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結果通知 | 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2時前 |
| 第2次甄選結果通知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前 |
| 第3次甄選結果通知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下午2時前 |
| 第4次甄選結果通知 | 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2時前 |

1. 成績複查：
	1. 成績複查時間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3時前 |
| 第2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3時前 |
| 第3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下午3時前 |
| 第4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前 |

* 1. 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請攜帶准考證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幼兒園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1. 甄選結果公告：錄取名單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4時30分前 |
| 第2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4時30分前 |
| 第3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下午4時30分前 |
| 第4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4時30分前 |

1. 招考錄取人員**將依下表時間到本校人事室報到**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次甄選錄取人員報到時間 | 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9時 |
| 第2次甄選錄取人員報到時間 | 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上午9時 |
| 第3次甄選錄取人員報到時間 | 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上午9時 |
| 第4次甄選錄取人員報到時間 | 113年01月02日(星期二)上午9時 |

玖、其他

1.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(園)門口及網路公告。
2. 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3. 錄取人員應於簽約後 7 日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胸部X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及最近三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**臺南市官田區渡拔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**

附件1

**112學年度第二學期定期契約教保員甄選報名表**

報名編號： (學校填寫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資料 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年齡 |  歲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連絡電話 | 手機： 住家： |
| 電子郵件 |  |
| 應徵類別 | 定期契約教保員 |
| 教師證 | 類別：（無則免填） | 登記年月：證書字號： |
| 學歷 | 1. 校名： 科系： |
| 2. 校名： 科系： |
| 簡要自述 | 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資︵經歷︶ | 編號 | 服務學校 | 任職期間 | 合計 |
| 1 |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| 計 年 月 |
| 2 |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| 計 年 月 |
| 3 |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| 計 年 月 |
| 4 |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| 計 年 月 |
| 5 |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| 計 年 月 |
| 重要獎勵事蹟︵條列︶ |  |
| 申請人切結簽章 | 本人切結無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、第13條或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終止契約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 (**申請人切結簽名或蓋章**) |
| 證件名稱︻由學校人員查填︼ | 項目 | 文件名稱 | 查驗是否完備 | 備註 |
| 1 | 報名表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2 | 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3 | 教學檔案資料1份(A4大小5頁以內) | □有 □無 |  |
| 4 |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5 | 合格教師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6 | 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7 | 助理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8 |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| □有 □無 |  |
| 審查意見 | □資格符合□資格不符 | 審查人 |  |

附件2

委 託 書

 立委託書人 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官田區渡拔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2學年度定期契約教保員甄選報名，現委託 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官田區渡拔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 聯 絡 電 話：

 戶 籍 地 址：

 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 聯 絡 電 話：

 戶 籍 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)